

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 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对公告的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负连带责任。

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发行人”）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100亿元（含100亿元）的公司债券（以下简称“本次债券”）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，并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（证监许可〔2021〕2494号）。

根据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公告》，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2023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（以下简称“本期债券”）分两个品种，品种一基础期限为2年，以每2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2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；品种二基础期限为3年，以每3个计息年度为1个周期，在每个周期末，发行人有权选择将本品种债券期限延长1个周期（即延长3年），或选择在该周期末到期全额兑付本品种债券。发行人续期选择权的行使不受次数的限制。本期债券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（含20亿元）。

本期债券发行工作已于2023年5月15日结束，本期债券品种一（债券简称：23福瑞Y1，代码：115354.SH）实际发行规模20亿元，最终票面利率为3.00%；本期债券品种二取消发行。

发行人的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、持股比例超过5%的股东以及其他关

联方未参与认购。本期债券的主承销商以及其他关联方未参与认购。

特此公告。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
开发行永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发行人：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

2023 年 5 月 15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牵头主承销商：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2023年 5 月15 日



（此页无正文，为《福建华电福瑞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人可续期公司债券（第一期）发行结果公告》之盖章页）

联席主承销商：川财证券有限责任公司

2023 年 5 月 15 日

